

## 附件 鲁山县 2021 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抽查行业	牵头单位	配合单位	检查事项清单	检查时间
1	食品生产企业联合检查	市场监督管理局	发改委、生态环境局，自然资源局、消防救援大队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</li> <li>2. 用能单位节能管理监督检查</li> <li>3. 食品卫生情况监督检查</li> <li>4. 染源的污染物排放情况、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的检查</li> <li>5. 土地使用情况监督检查</li> <li>6. 消防情况监督检查</li> </ol>	2021 年 3 月-11 月
2	人力资源行为规范联合检查	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市场监督管理局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广告发布经营行为的检查</li> <li>2.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未依法开展人力资源服务业务违法违规行为检查</li> <li>3. 用人单位发布违法违规招聘信息行业检查</li> <li>4. 用人单位集体合同、工资协商、禁止使用童工及女工保护等落实情况检查</li> </ol>	2021 年 6 月-11 月

3	工业企业联合检查	生态环境 保护局	水利局、自然资源 规划局、发改委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污染源的污染物排放情况、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的检查</li> <li>2. 取水许可监督检查</li> <li>3. 土地使用情况监督检查</li> <li>4. 用能单位节能管理监督检查</li> </ol>	2021年6月-11月
4	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联合检查	文化广电和 旅游局	市场监管局、公安 局、消防救援大队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未成年人进入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检查；</li> <li>2. 擅自停止实施经营管理技术措施检查；</li> <li>3. 未按规定核对上网消费者的有效身份证件检查；</li> <li>4. 对《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》规范使用情况检查；</li> <li>5. 未悬挂未成年人禁入标志的检查；提供未通过局域网的方式接入互联网检查；</li> <li>6. 消防情况监督检查</li> <li>7. 未建立场内巡查制度的检查</li> <li>8. 营业执照（登记证）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</li> </ol>	2021年5月-11月
5	农资市场联合检查	农业农村局	市场监督管理局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农资行业监督检查</li> <li>2. 营业执照（登记证）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</li> </ol>	2021年7月-11月

6	重点货运源头企业联合检查	交通运输局	市场监管局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营业执照（登记证）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</li> <li>2. 称重设备是否安装，是否经过质监部门标定合格的监督检查</li> <li>3. 明确装载、计量、放行等有关从业人员职责的检查</li> <li>4. 对货运车辆的行驶证、车辆营运证和驾驶人从业资格证等基本信息进行登记</li> <li>5. 对货运车辆如实计重、开票、出具装载证明的检查</li> <li>6. 是否建立货运车辆装载登记、统计制度和档案的检查</li> <li>7. 货运源头单位不得为无号牌或者无车辆行驶证、车辆营运证的货运车辆装载货物的检查</li> <li>8. 不得超过规定标准装载货物的检查</li> <li>9. 不得放行超限超载货运车辆的检查</li> </ol>	2021年8月-11月
7	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	商务局	应急管理局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成品油供油协议签订和执行情况</li> <li>2. 基础设施是否符合有关技术要求</li> <li>3. 是否按照规定参加年检</li> <li>4. 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、实施及档案管理情况</li> <li>5. 应急预案编制、演练和应急组织人员设置及应急救援器材、设备及物资配备情况</li> <li>6. 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、安全标签及储存管理情况</li> </ol>	2021年4月-11月
8	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企业		消防救援大队、市场监督管理局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开展单用途预付卡业务备案情况</li> <li>2. 经营场所消防安全检查</li> <li>3. 食品安全经营监督检查</li> </ol>	2021年10月-11月

9	旅馆业	公安局	卫健委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房管局、市场监管局、消防救援大队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检查宾旅馆的特种行业许可证办理和治安安全情况。主要包括是否落实“四实”登记制度;旅业系统是否安装,信息是否上传、更新及时;相关安全设备是否达标;是否存在发放“色情卡片”的现象等;是否办理公共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,并按照法定管理职权对宾旅馆消防安全情况进行检查</li> <li>2. 卫生许可、卫生达标情况,其他管理职权内相关内容的检查</li> <li>3. 开办的宾旅馆的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的检查</li> <li>4. 对自建或改建房,应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房屋安全鉴定报告的检查</li> <li>5. 营业执照(登记证)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</li> <li>6. 宾旅馆是否办理公共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,并按照管理职权对宾旅馆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进行检查</li> </ol>	2021年5月-11月
10	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监察	发改委	市场监管局、统计局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监察</li> <li>2. 重点用能单位能源统计情况监督检查</li> <li>3. 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情况监督检查</li> </ol>	2021年5月-11月
11	工业企业监督检查	应急管理局	消防救援大队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、操作规程制定、执行和适时修改情况的检查</li> <li>2. 安全投入及劳动防护用品经费、安全培训经费保障情况的检查</li> <li>3. 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、培训及档案情况的检查</li> <li>4. 安全警示标志情况的检查</li> <li>5. 应急预案编制、演练和应急组织人员设置及应急救援器材、设备及物资配备情况的检查</li> <li>6. 吸取事故教训,督促并落实事故防范整改措施情况的检查</li> </ol>	2021年4月-11月

				7. 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	
12	学校安全情况联合检查	教育体育局	卫健委、消防救援大队、市场监管局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办学（年检）情况监督检查</li> <li>2. 学校卫生情况检查</li> <li>3. 消防安全检查</li> <li>4. 食品（餐饮）安全监督检查</li> </ol>	2021年9月-11月
13	2021年度歌舞娱乐场所检查	鲁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	鲁山县公安局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娱乐场所日常经营活动检查；</li> <li>2. 检查备案项目情况；</li> <li>3. 检查安全设施情况；</li> <li>4. 检查经营活动情况；</li> <li>5. 检查保安员配备情况</li> </ol>	2021年9月-12月
14	2021年度规模以上贸易企业联合检查	鲁山县统计局	鲁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</li> <li>2. 鲁山县企业登记事项及年报检查</li> </ol>	2021年9月-12月
15	医疗机构从业单位检查	鲁山县卫健委	鲁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药品、医疗器械检查</li> <li>2. 营业执照（登记证）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</li> <li>3. 对疾病预防控制机构、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工作的监管</li> </ol>	2021年9月-12月
16	2021年度鲁山县燃气业从业单位部门联合抽检	鲁山县住建局	鲁山县气象局，鲁山县公安局，鲁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对雷电灾害防御工作的行政检查</li> <li>2. 对特种设备充装单位的监督检查</li> <li>3. 营业执照（登记证）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</li> <li>4.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</li> <li>5. 对燃气经营企业的监督检查</li> <li>6. 对燃气行业监督检查</li> </ol>	2021年9月-12月

### 附件三：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情况记录表（样表）

执法检查人员	姓名	单位	执法证号/身份证号	
检查对象	名称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
	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		地址	
检查单位	检查事项			检查结果
**部门	**事项检查			
	**事项检查			
**部门	**事项检查			
	**事项检查			
**部门	**事项检查			
	**事项检查			
处理意见				
备注				

检查对象  
(签字/盖章)

执法检查人员  
(签字/盖章)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

说明：（1）检查结果栏填写相应编号：1. 未发现问题 2. 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 3. 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 4. 通过登记的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无法取得联系 5. 发现问题已责令整改 6. 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 7. 未发现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 8. 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 9. 合格 10. 不合格。

（2）备注栏可填写检查过程中责令停止违法与督促整改等相关情况。